

南城街道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

部门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人员数	40	下属二级单位数	0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884.81	财政拨款	9,999.00
		项目支出	186.99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20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8,727.2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强化街道人才用工服务与行政执法力度,营造良好用工就业生态环境,吸引人才安居乐业,努力打造东莞“首善之区”。 目标1:积极加强企业用工服务,落实好各项人才补贴政策,吸引优质企业、高素质人才扎根南城,提升街道核心竞争力; 目标2:鼓励支持创新创业,加强实施技能培训,努力建设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劳动者队伍,确保就业形势稳定; 目标3:深入开展劳动监察执法检查,加强执法力度,妥善处理维稳事件,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营造良好的营商用工环境; 目标4:落实好劳动争议人事仲裁工作,及时化解辖区内劳资纠纷案例,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引进各类高素质、创新型、研发型、紧缺型人才,提升劳动者队伍素质	对符合政策要求的各类型企业及人才予以补贴,打造人才高地	83,072,000.00	营造良好的营商用工环境,鼓励优质企业和高素质人才扎根南城,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提升南城核心竞争力
		组织开展技能教育,加强辖区内技能培训工作	组织举办职业技能竞赛,加强技能培训,对符合条件的职业培训企业及技能提升人才予以补贴,鼓励劳动者提升职业技能	4,200,000.00	构建知识型、技能型劳动者大军,满足多层次用工人才需求,努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落实好劳动争议人事仲裁工作	维持仲裁机构职能正常运转,主要用于仲裁文书送达、人员培训、办公用品及仲裁员补助等项目	450,000.00	及时协调化解辖区内劳资纠纷,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开展劳动监察执法检查,妥善处理用工矛盾、劳资纠纷等事件	对辖区内企业开展劳动监察执法日常巡查,促使用人单位自觉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依法依规经营	40,000.00	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营造良好的营商用工环境,保障辖区经济稳定发展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辖区劳动保障监察所需工作经费	≤10万元/年	≤10万元/年
			预算控制数	≤200万	≤200万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职仲裁员办案补助	≤1000元/人/月	≤1000元/人/月
			行政复议律师代理费	≤2000元/宗/次	≤2000元/宗/次
			补贴标准	≤1.6万元/人	≤1.6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工资类违法案件数量	≥4000宗	≥4000宗
			使用欠薪周转金处置欠薪事件	≥0宗	≥0宗
			劳动仲裁人均办案数	≥55宗/年	≥55宗/年
			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	≥60宗	≥60宗
			发放人数	≥1500人	≥1500人
		质量指标	符合欠薪应急周转金使用标准	100%	100%
			仲裁结案率	≥90%	≥90%
			行政诉讼案件化解率	≥90%	≥90%
			资金支出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结案率	≥95%	≥95%
			欠薪应急周转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法定时限内审结率	100%	100%
			按时应诉率	100%	100%
			资金按时支出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化解劳动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有效
			缓解劳动者因欠薪引起的临时性生活困难	有效	有效
			化解行政纠纷，保障单位职能正常运行	有效	有效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伙食补助费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69,28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为单位员工提供伙食，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食材，满足员工伙食需求，保障员工营养补给和身体健康。			
		2025年度目标			
		为单位员工提供伙食，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食材，满足员工伙食需求，保障员工营养补给和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伙食费	≤30元/人/天	≤30元/人/天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供应人数	34人	34人
		质量指标	伙食标准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伙食供应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食品安全事故次数	0次	0次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有效投诉次数	0次	0次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后勤管理服务支出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830,615.39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按时支付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及项目管理服务费，促进人员工作稳定，提高工作质量，保障单位各项职能正常运转。			
		2025年度目标			
		按时支付劳务派遣员工薪酬待遇及项目管理服务费，促进人员工作稳定，提高工作质量，保障单位各项职能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用工成本	≤10万元/人/年	≤10万元/人/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	9人	9人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单位工作服务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欠薪应急周转金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帮助解决劳动者因欠薪引起的临时性生活困难，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预防和避免欠薪群体性事件。			
		2025年度目标			
		帮助解决劳动者因欠薪引起的临时性生活困难，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预防和避免欠薪群体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00万	≤200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欠薪周转金处置欠薪事件	≥0宗	≥0宗
		质量指标	符合欠薪应急周转金使用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欠薪应急周转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缓解劳动者因欠薪引起的临时性生活困难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仲裁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5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依法审理劳动争议，通过仲裁程序进行双方的权利利益的确立，有效调解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在用工过程中产生的矛盾，进一步化解辖区内的劳资纠纷，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2025年度目标			
		依法审理劳动争议，通过仲裁程序进行双方的权利利益的确立，有效调解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在用工过程中产生的矛盾，进一步化解辖区内的劳资纠纷，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职仲裁员办案补助	≤1000元/人/月	≤1000元/人/月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人均办案数	≥55宗/年	≥55宗/年
		质量指标	仲裁结案率	≥90%	≥90%
		时效指标	法定时限内审结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化解劳动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为保障街道劳动监察工作顺利推进开展劳动监察、处置突发事件，减少工资类违法各类案件数量发生，及时化解劳动纠纷隐患案件。			
		2025年度目标			
		为保障街道劳动监察工作顺利推进开展劳动监察、处置突发事件，减少工资类违法各类案件数量发生，及时化解劳动纠纷隐患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辖区劳动保障监察所需工作经费	≤10万元/年	≤10万元/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类违法案件数量	≥4000宗	≥4000宗
		质量指标	劳动纠纷案件化解率	≥90%	≥90%
		时效指标	按时结案率	≥95%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化解劳动纠纷，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事人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制”技能培训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3, 500, 000. 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围绕推动东莞市园区、镇（街）围绕支柱产业、特色产业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以项目制形式组织产业人才培训，增加技能人才数量，提升技能人才技能水平。			
		2025年度目标			
		围绕推动东莞市园区、镇（街）围绕支柱产业、特色产业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以项目制形式组织产业人才培训，增加技能人才数量，提升技能人才技能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500元/人/年	≤1500元/人/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数量	≥10个	≥10个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年度内完成	年度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加技能人才数量，提升技能人才技能水平	有效增加提升	有效增加提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小额创业贷款贴息和坏账补助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562,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企业进行贴息，鼓励人员自主创业促进减少社会失业率，提高就业率。			
		2025年度目标			
		对企业进行贴息，鼓励人员自主创业，促进减少社会失业率，提高就业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472.22万	≤472.22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审批数	≥15家	≥15家
		质量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还款率	≥90%	≥90%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人员就业创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转移支付东莞市新时代新引进创新人才综合补贴（市级）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7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创新人才提供综合补贴，营造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的良好环境，加快引进培养创新人才，形成一支创新驱动发展相匹配的新时代创新人才队伍。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创新人才提供综合补贴，营造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的良好环境，加快引进培养创新人才，形成一支创新驱动发展相匹配的新时代创新人才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30万元/人	≤3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60人	≥6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各项奖励补贴（市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432,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加强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3号）文件的个人或企业进行补贴，推动全域创新和全链条创新，着力打造一支支撑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研发人才队伍。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加强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3号）文件的个人或企业进行补贴，推动全域创新和全链条创新，着力打造一支支撑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研发人才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0万元/人	≤10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5人	≥15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各项奖励补贴（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6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008,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加强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3号）文件的个人或企业进行补贴，推动全域创新和全链条创新，着力打造一支支撑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研发人才队伍。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加强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3号）文件的个人或企业进行补贴，推动全域创新和全链条创新，着力打造一支支撑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研发人才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0万元/人	≤10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5人	≥15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市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4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2号）》文件的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进行补贴，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优化全市人才发展环境，推动全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现代产业，全面提升城市竞争力。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2号）》文件的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进行补贴，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优化全市人才发展环境，推动全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现代产业，全面提升城市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0万元人	≤10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60人	≥6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6
2025年预算金额(元)		5,6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2号）》文件的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进行补贴，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优化全市人才发展环境，推动全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现代产业，全面提升城市竞争力。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2〕62号）》文件的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进行补贴，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优化全市人才发展环境，推动全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现代产业，全面提升城市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0万元人	≤10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60人	≥6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各项补贴（市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9,6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补贴包含：“创梦东莞”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莞能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莞训”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壮大我市本科生群体，推动全市人才队伍增量提质。			
		2025年度目标			
		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补贴包含：“创梦东莞”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莞能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莞训”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壮大我市本科生群体，推动全市人才队伍增量提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6万元/人	≤1.6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500人	≥15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各项补贴（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6
2025年预算金额(元)		8,4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补贴包含：“创梦东莞”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莞能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莞训”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壮大我市本科生群体，推动全市人才队伍增量提质。			
		2025年度目标			
		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补贴包含：“创梦东莞”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莞能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莞训”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壮大我市本科生群体，推动全市人才队伍增量提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6万元/人	≤1.6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500人	≥15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各项补贴（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4,0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下列条件人才进行补贴：创新人才引进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创新人才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创新人才见习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加快打造大湾区人才集聚新高地。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下列条件人才进行补贴：创新人才引进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创新人才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创新人才见习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加快打造大湾区人才集聚新高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38万元/人	≤38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00人	≥4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资金（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1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支持企业全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编制更新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卷）库，鼓励企业评价高尖精紧缺技能人才和向社会提供人才评价服务。			
		2025年度目标			
		支持企业全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编制更新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卷）库，鼓励企业评价高尖精紧缺技能人才和向社会提供人才评价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85万元/家	≤85万元/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家数	≥2家	≥2家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企业进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补助资金（市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2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技能大师工作室以项目形式申报，立项管理，每年组织开展申报评定一次，采取名师带徒等方式培养技能人才、开展技术攻关和加强技术交流，推动技术进步和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的重要举措。			
		2025年度目标			
		技能大师工作室以项目形式申报，立项管理，每年组织开展申报评定一次，采取名师带徒等方式培养技能人才、开展技术攻关和加强技术交流，推动技术进步和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的重要举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80万元/家	≤80万元/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家数	≥1家	≥1家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补助资金（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6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8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技能大师工作室以项目形式申报，立项管理，每年组织开展申报评定一次，采取名师带徒等方式培养技能人才、开展技术攻关和加强技术交流，推动技术进步和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的重要举措。			
		2025年度目标			
		技能大师工作室以项目形式申报，立项管理，每年组织开展申报评定一次，采取名师带徒等方式培养技能人才、开展技术攻关和加强技术交流，推动技术进步和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的重要举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80万元/家	≤80万元/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家数	≥1家	≥1家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境外急需人才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75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在东莞市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进行个人所得税补贴，进一步吸引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来莞就业、安心乐业。			
		2025年度目标			
		对在东莞市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进行个人所得税补贴，进一步吸引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来莞就业、安心乐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万元/人	≤50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8人	≥8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特色人才补助（市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533,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在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湾区都市 品质东莞”建设过程中重点发展的行业、产业、领域紧缺急需或做出相应贡献的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在创业扶持，住房及生活等方面综合保障，社会保险待遇，医疗服务、居留及出入境便利，子女入学等10方面实施特殊政策，吸引人才来莞就业乐业。			
		2025年度目标			
		对在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湾区都市 品质东莞”建设过程中重点发展的行业、产业、领域紧缺急需或做出相应贡献的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在创业扶持，住房及生活等方面综合保障，社会保险待遇，医疗服务、居留及出入境便利，子女入学等10方面实施特殊政策，吸引人才来莞就业乐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最高可获得1000万元的住房补贴、35万元生活补助、50万元引才奖励、200万元的创业贷款贴息	最高可获得1000万元的住房补贴、35万元生活补助、50万元引才奖励、200万元的创业贷款贴息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0人	≥4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特色人才补助（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26
2025年预算金额(元)		637,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在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湾区都市 品质东莞”建设过程中重点发展的行业、产业、领域紧缺急需或做出相应贡献的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在创业扶持，住房及生活等方面综合保障，社会保险待遇，医疗服务、居留及出入境便利，子女入学等10方面实施特殊政策，吸引人才来莞就业乐业。			
		2025年度目标			
		对在我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湾区都市 品质东莞”建设过程中重点发展的行业、产业、领域紧缺急需或做出相应贡献的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在创业扶持，住房及生活等方面综合保障，社会保险待遇，医疗服务、居留及出入境便利，子女入学等10方面实施特殊政策，吸引人才来莞就业乐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最高可获得1000万元的住房补贴、35万元生活补助、50万元引才奖励、200万元的创业贷款贴息	最高可获得1000万元的住房补贴、35万元生活补助、50万元引才奖励、200万元的创业贷款贴息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0人	≥4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转移支付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奖补资金（市级）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9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支持企业全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编制更新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卷）库，鼓励企业评价高尖精紧缺技能人才和向社会提供人才评价服务。			
		2025年度目标			
		支持企业全面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编制更新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题（卷）库，鼓励企业评价高尖精紧缺技能人才和向社会提供人才评价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85万元/家	≤85万元/家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家数	≥2家	≥2家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企业进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公众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行政应诉工作费用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28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单位行政应诉工作，依法及时有效化解行政纠纷，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2025年度目标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单位行政应诉工作，依法及时有效化解行政纠纷，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行政复议律师代理费	≤2000元/宗	≤2000元/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	≥60宗	≥60宗
		质量指标	行政诉讼案件化解率	≥90%	≥90%
		时效指标	按时应诉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化解行政纠纷，保障单位职能正常运行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单位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转移支付东莞市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各项补贴（市级）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2,0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下列条件人才进行补贴：创新人才引进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创新人才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创新人才见习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加快打造大湾区人才集聚新高地。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下列条件人才进行补贴：创新人才引进计划，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人才给予综合补贴；创新人才提升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能力提升培养资助；创新人才见习计划，对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见习补贴，鼓励人才来莞见习、实习或实训，加快打造大湾区人才集聚新高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38万元/人	≤38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400人	≥40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东莞市新时代新引进创新人才综合补贴（街道负担）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1,7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创新人才提供综合补贴，营造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的良好环境，加快引进培养创新人才，形成一支创新驱动发展相匹配的新时代创新人才队伍。			
		2025年度目标			
		对符合条件的新引进创新人才提供综合补贴，营造激发人才创新创造活力的良好环境，加快引进培养创新人才，形成一支创新驱动发展相匹配的新时代创新人才队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30万元/人	≤3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60人	≥60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转移支付境外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市级）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城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到期年度	
2025年预算金额(元)		75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对在东莞市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进行个人所得税补贴，进一步吸引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来莞就业、安心乐业			
		2025年度目标			
		对在东莞市工作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进行个人所得税补贴，进一步吸引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来莞就业、安心乐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万元/人	≤500万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8人	≥8人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准确率	≥90%	≥9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时拨付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吸引和聚集各类人才来莞就业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90%